



夏威夷州·教育局
無家者關懷辦事處

475 22nd Avenue
Honolulu, Hawaii 96816
電話: 808-305-9869
免付費電話線: 1-866-927-7095
傳真號碼: 808-735-8229

資格審核問卷

MV1

《麥金尼-凡托無家可歸者援助法案》
(McKinney-Vento Homeless Assistance Act, MVA)

所有學生的問卷申請期為一 (1) 年，
任何勾選在第 2 部分內方塊的學生其問卷申請期為七 (7) 年

學生姓名 _____ 學校 _____

第 1 部分: 不是在無家狀態下的學生 / 家長 / 法定監護人

(包括因個人選擇而和朋友或家族成員住在一起)

(如果勾選了第 1 部分, 請停止並在下方的家長 / 法定監護人簽名欄簽名; 即完成表格填寫。)

第 2 部分: 學生 / 家長 / 法定監護人: (請勾選適合您情況的方塊)

因為經濟困難而和朋友或家族成員住在一起, 例如: 失去住所或收入

住在海灘上、營地內、公園裡、或是旅館內

住在帳棚裡、車裡、公車內或是其他非永久性建築結構內

住在家庭暴力庇護所內

住在緊急或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內 (請圈選, 或如果沒有看到有列出該庇護所, 請寫下庇護所名稱。)

考艾島: 考艾島經濟機會 (Kauai Economic Opportunity):

瑪納歐拉納 (Manaolana)、利胡閣 (Lihue Court) 經濟住宅、其他: _____

夏威夷: Kihei Pua 緊急庇護所、Beyond Shelter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及經濟住宅、

Na Kahua Hale of Ulu Wini-Kaloko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及經濟住宅、其他: _____

毛伊島: Ka Hale A Ke Ola 無家者資源中心: 中部 / 西部、其他: _____

瓦胡島: Family Promise 愛心之家、公共服務機構 (Institute for Human Services, IHS)、Loliana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和長期經濟住宅區、Ohana Ola O Kahumana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Maili Land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檀香山溫哥華經濟住宅區 (Vancouver House)、Na Kolea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海風 (Seawinds)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和長期經濟住宅區、Paiole Kaiulu 庇護所 (懷厄奈市政中心 [Waianae Civic Center])、Weinberg Village Waimanalo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Ulu Ke Kukui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Ka Ohu Hou O Manoa 過渡性住所 / 庇護所、家庭評估中心 (Family Assessment Center)、為暫有困難有幼兒的家庭提供過渡性住所 / 暫時庇護所、其他: _____

沒有可以留宿的正常住所

無成年人陪同之未成年人

家長 / 法定監護人簽名

正楷姓名

日期

當勾選任何在上述第 2 部分內的任何方塊時, 該學生可能符合資格獲取《麥金尼-凡托無家可歸者援助法案》(MVA) 內的服務, 包括餐膳和從學校到住所 / 庇護所的來回接送服務。學校的人員將會協助家長 / 法定監護人或無成年人陪同之未成年人填寫這份表格的背面及任何其他需要填寫的 MVA 表格。

這份問卷旨在協助《麥金尼-凡托法案》(McKinney-Vento Act) (美國法典第 42 篇第 11434a(2) 節 [42 U.S.C. 11434a(2)]) 內所提出的人士。

根據《麥金尼-凡托法案》(McKinney-Vento Act) 所有已收集的資訊將僅會用於提供教育服務之用, 並受聯邦及州法保護。

第 3 部分：

學校名稱 _____

從哪個學校轉來(原學校) _____
(上個學校或是在小孩存有戶籍時去上學的上個學校)

學生姓名 _____ 男 女

出生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級 _____

兄弟姊妹, 包括 0-5 歲的兒童：

姓名	年齡	學校	年級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第 4 部分：聯絡資訊

地址 _____ 城市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緊急聯絡人：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子郵件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子郵件地址 _____

第 5 部分：學生想要申請下列：

免費／折價餐膳 從學校到住所／庇護所的來回接送服務 其他 _____

注意：將會提供和所有其他在學的學生相當的服務。

第 6 部分：家長／法定監護人

本人瞭解並同意無家者關懷聯絡代表可能會聯絡我。

家長／法定監護人簽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第 7 部分：僅供學校使用

學生證編號 # _____

學生入學登記為：

- 在家上學(學生目前住所地理區域內的學校)
- 從哪個學校轉來(原學校)(有永久性居所時去上學的學校／上個學校)
- 例外地理位置 (Geographic Exception, GE)
- 其他 _____

學校行政人員正楷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學校行政人員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藉簽名, 學校代表人士確認已提供該家長／法定監護人《麥金尼-凡托無家可歸者援助法案》(MVA)的資訊及本表格的影印本。